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0)

公告及恢復股份交易

董事會宣布六名僱員已被中國北京東城區檢察院及北京市檢察院第二分院扣留調查。北青傳媒已暫停該六名僱員的職務，直至另行通知。

董事會亦已決定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該事件進行內部調查。獨立董事已獲授權領導內部調查工作並會將調查結果向董事會報告。

應北青傳媒的要求，北青傳媒的股份已於2005年10月3日上午9時30分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發出本公告。北青傳媒已向聯交所申請於2005年10月4日上午9時30分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按照上市規則第13.09(1)條公佈。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北青傳媒」）董事會（「董事會」）宣布，鄭誼軍先生（副總裁）、鈕明先生（副總裁）、于大公先生（廣告部主任）、朱偉京先生（廣告部副主任）、段濤先生（廣告部業務員）及盧建寧先生（廣告部業務員）已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東城區檢察院及北京市檢察院第二分院扣留調查。據董事會了解，有關事件涉及對於大公先生、朱偉京先生及段濤先生涉嫌受賄指控，現階段並不獲悉有關指控是否與北青傳媒存有關係。董事會尚未就其餘三名員工的指控獲得正式通知。上述各人皆並非董事會的成員。

董事會已從上述人士受到扣查時暫停他們的職務，直至另行通知，並已委任孫偉先生，總裁及執行董事，全面負責北青傳媒的廣告業務以確保對北青傳媒運作的影響減至最低。董事會亦成立由杜民先生，執行董事，領導的特別委員會負責北青傳媒廣告業務的日常工作。特別委員會將直接匯報至孫偉先生。因已採取了上述的措施，董事會預期本事件將不會為北青傳媒的日常營運導致重大影響。董事會亦已決定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有關事件及可能對北青傳媒財務產生的影響進行內部調查。獨立董事已獲授權領導內部調查並會將調查結果向董事會報告。北青傳媒將在獲得董事會批准調查結果後作出公佈。

應北青傳媒的要求，北青傳媒的股份已於2005年10月3日上午9時30分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發出本公告。北青傳媒已向聯交所申請於2005年10月4日上午9時30分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按照上市規則第13.09(1)條公佈。

承董事會命
張延平
主席

中國北京，2005年10月3日

於發出本公告的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公司的執行董事張延平、張雅賓、孫偉、何平平、杜民，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劉涵、徐迅、Johannes Louw Malherbe及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武常岐及廖理。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